



##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生产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9月29日，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包括该项目的环评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检测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及3位专家（与会人员名单附后）。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生产项目”的主体工程和环保“三同时”设施已建成并调试结束，设备设施可稳定运行，具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勘探了本项目的建设情况。项目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检测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定验收监测报告资料详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29日，本项目位于企业C园，地址为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北港街道桂花路29号地

块，是一家专门从事金属粉末注射成型技术研发、产品生产的企业。企业由于发展需要，投资 1200 万元，拟建设车间十一、连廊六，项目新增组件流水线，购置激光焊接机、绕线机、齿轮测量系统等仪器，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 160 万套（台）的生产能力。

公司申报的《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审批局批复（常钟环审〔2021〕28 号），该项目于 2025 年 7 月开工建设，完成建设部分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北港街道桂花路 29 号地块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情况详见下表。

**表 1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厂区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产量	现阶段年产量	年运行时间
	传动系统组件（本项目）	480 万套	160 万套	4800h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内容表详见下表。

**表 2 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内容表**

工程类别	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现阶段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车间十一	年产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 480 万套（台）	组装、激光焊接、清洗、锡焊、绕线、点胶等工序	2F-3F，建筑面积 10282m <sup>2</sup>	改为建设于十三车间，年产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 160 万套（台）	建设地点发生了改变，涉及产能减少了 320 万套（台）

储运工程	仓库	原料、成品摆放区	1F 南侧建筑面积 2570m <sup>2</sup> 米、4F 建筑面积 5141m <sup>2</sup>	同环评	无变化
公用工程	给水	本项目给水 36000t/a	城市自来水厂供应	项目给水 12000t/a	项目给水减少了 24000t/a
	排水	混合废水 28800.4t/a, 其中生活污水 28800t/a, 清洗废水 0.4t/a	雨污分流, 雨水经雨水管网排入附近水体。经厂区污水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尾水排至长江	生活污水 9600t/a, 现阶段无清洗废水	无清洗废水, 生活污水减少了 19200t/a
	供电	500 万 kwh/a	区域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同环评	无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水	混合废水 28800.4t/a, 其中生活污水 28800t/a, 清洗废水 0.4t/a	经厂区污水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产生生活污水 9600t/a, 现阶段无清洗废水	无清洗废水, 生活污水减少了 19200t/a
	废气处理	锡焊烟尘: 焊接烟尘净化器	无组织排放	未建设	尚未建设
	噪声	通过加强车间管理, 利用墙体对噪声进行阻隔, 减少生产噪声传出厂外的机会。		同环评	无变化
	一般固废堆场	依托原有一般固废堆场, 一般固废堆场面积 15m <sup>2</sup> , 一般固废临时贮存, 及时清运	处理处置率 100%。固体废物排放不直接排向外环境	同环评	无变化
	危废堆场	依托原有危废堆场, 危废堆场面积 30m <sup>2</sup> , 危险固废设置独立临时储存场所, 委托有资质		同环评	无变化
生活垃圾堆场	15m <sup>2</sup> , 依托原有生活垃圾临时贮存, 环卫清运	同环评		无变化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3 月, 企业申报了“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生产项目”, 该项目于 2021 年 3 月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 (常钟环审 (2021) 28 号)。

该项目于 2025 年 7 月开工建设, 现有部分焊接工段建成, 2025 年 9 月对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调试期间主体工

程工况稳定，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条件。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实际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 2.5%，形成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 160 万套(台)的生产能力。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项目”中激光焊接工段。验收包括主体工程、储运工程、公辅工程和环保工程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部分建设内容较原环评及批复有所调整，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文件要求：涉及一般变动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项目，建设单位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时，将《一般变动分析》作为验收报告的附件，在验收报告编制完成时，与验收报告一并公开。因此，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高精密、高性能传动系统组件生产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经对照本项目的原环评报告，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的工程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3 实际工程建设与原环评对比变化情况

类别	重大变动清单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类别	重大变动清单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30%及以上,没有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未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否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原先拟扩建于平面图中的车间十、车间十一和车间十二,现建设于车间十三,总平面图发生变化,但环境防护距离范围无变化且敏感点无新增。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原辅材料种类不变,本次阶段验收部分工段,不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没有左述情形发生。	否

类别	重大变动清单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未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否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废水处理措施和排放方式、去向不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未达到10%。	否
环境保护措施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新增废水排口，废水排放方式、排出口位置未发生变化。	否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不新增废气排口。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不变。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处置方式与环评一致。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否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化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用水量 12000t/a，主要为生活用水，来自当地市政自来水管网。

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 400 人，用水量为 12000t/a。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量为 9600t/a，生活污水的处理方式、排放去向与环评一致。

#### （二）废气

本项目不产生有组织废气，激光焊接工段使用激光焊接机将组件焊接，本项目生产的传动系统组件主要用于手机等通讯设备，体积较小，焊接采用点焊，焊接量小，会产生少量无组织废气。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流水线、热风焊接枪、超声波清洗机等设备。各噪声源降噪措施建成情况和原环评及其批复一致。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灰、废包装、废抹布、生活垃圾等。除尘灰等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废抹布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以上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建成情况和原环评及其批复一致。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废水接管口的接管标准 COD、SS、NH<sub>3</sub>-N、TP、TN、动植物油和石油类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东、南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北厂界以及西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标准。

### 3、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废包装袋、废抹布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堆放场所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严格做好危废堆放场所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施。

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生活污水实际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 (二)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污水处理设施，全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不考虑废水治理设施去除效率。

### 2、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运行后企业东、南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北厂界以及西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标准，因此本项目噪声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符合相关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均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边地表水无直接影响。

2、本项目东、西、南、北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3、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的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与风险防范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健全环境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
- 2、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落实，定期开展应急演练，预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 3、加强环境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保证其正常稳定达标运行并做好运行记录台账。同时落实风险辨识和风险防控工作。
- 4、落实环境风险管理的企业主体责任，按照企业实际情况及时修订报备突发环境事件预案，并按照报备的应急预案要求定时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的能力，强化与上级管理部门及周边企业的应急联动。确保环境风险可控。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9日